

## 清华大学药学院2021年博士生招生简章

清华大学药学院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审核”制，符合《清华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其相关实施细则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的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差额综合考核名单，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推荐拟录取。强军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对口支援等采取相同的办法同时进行。其中，强军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对口支援计划仅在2020年9月招生。

“清华大学-美国斯克利普斯研究所”联授博士学位项目招生同时进行，具体要求请查询《“清华大学-美国斯克利普斯研究所”联授博士学位项目2021年招生简章》。

药学院博士生类型如下：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硕博连读生，公开招考博士生。除药学院自行组织的招生之外，药学院生命科学相关研究方向还将与清华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医学院基础医学系、清华大学生命科学联合中心一起进行联合招生，联合招生分别在2020年7月、9月和2021年3-4月分三次进行，招生考核方式相同。联合招生办法及流程请查询相关学院网站发布的联合招生简章。药学院单独招生的招生办法和流程如下：

### 一、基本办法

2020年9月进行博士生招生，同时接收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直博生、普通博士生。如2020年9月普通博士生招生已完成年度计划，则2021年3月不再招收普通博士；如未能完成计划则在2021年3月继续进行普博招生。2020年9月与2021年3月招生考核方式相同。

### 二、申请人申请

#### （一）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按《清华大学 2021 年接收外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和《清华大学推荐2021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工作办法》申请。

#### （二）硕博连读生

按《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要求申请。

#### （三）公开招考博士生

### 1. 申请条件

符合《清华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其相关实施细则中的报考条件。

### 2. 申请时间

清华大学研招网系统预计开放时间为 2020 年 8 月下旬-9 月初，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申请人应实时关注并登录 [yz.tsinghua.edu.cn](http://yz.tsinghua.edu.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如 2021 年 3 月继续招生，公开招考博士生还可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30 日登录 [yz.tsinghua.edu.cn](http://yz.tsinghua.edu.cn) 并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具体报名时间以研招网通知为准。

### 3. 材料提交

申请人将以下材料于清华大学研招网报名截止日期当日17:00前寄（送）达到：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医学科学楼D428药学院教务办公室，收件人：高老师，电话：010-62772963，邮编：100084。2020年11月报名的公开招考博士生可以在2021年2月28日前将以下材料寄达上述地址。

- 1) 清华大学 2021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网上报名后打印签字）。
- 2) 本人自述。
- 3)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原件，往届生从档案部门复印加盖档案部门红章视同原件。
- 4) 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持境外获得的学历学位证书，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 5) 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称为副教授（或相当职称）或以上的专家的推荐信；
- 6) 英语 4 级或 6 级通过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或其他外语成绩证明。
- 7) 如果有在核心刊物或会议上发表的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取得具有学术水平的工作成果，请提交复印件或证明信。
- 8) 如果在学期间从事课外科技活动中有获奖或突出表现，请提交由学校教务部门出具并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

9) 其他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

申请者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 三、材料审查与综合考核

药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材料审查组对全部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阅,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择优确定参加综合考核名单,通知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

1. 材料审查流程:

2. 药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至少3人)对申请材料进行逐一审核,审查时综合考虑毕业院校实力、考生成绩排名、英语水平、科研经历及成果、专家推荐信、获奖经历等,依据招生计划按照1:3左右遴选并邀请相对优秀的申请者来校参加综合考核。没有得到面试机会的申请者,可以限期申诉。

3. 综合考核形式及项目:

时间:综合考核预计在2020年9月中下旬进行,如2021年3月进行普博招生,综合考核时间预计在3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笔试(公开招考):笔试时间为2小时,主要考查学生英文文献阅读及理解能力等。

面试:面试小组至少由5位博导组成,每位考生面试时间约30分钟,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等。面试小组成员根据学生的综合表现进行百分制打分,综合每位面试小组成员打分得出面试成绩。

### 四、推荐拟录取

药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 五、其他

1. 鼓励被录取的学生申请清华大学“未来学者”奖学金。具体评选和提交材料时间将另行通知。

2. 申请人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所提交报考信息及材料的真实性，存在失信行为、学术不端行为等不良学风问题者，一经查实，不予录取或取消学习资格。
3. 如因疫情影响，导致招生工作安排变化，具体信息将另行通知。
4.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202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其相关实施细则。

## 六、信息查询、申诉及联系方式

药学院招生信息网<http://www.sps.tsinghua.edu.cn/>

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yz.tsinghua.edu.cn](http://yz.tsinghua.edu.cn)

院系咨询电话：010-62772963

院系邮箱地址：[tsps\\_e@tsinghua.edu.cn](mailto:tsps_e@tsinghua.edu.cn)

如对我院 2021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药学院教务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72963

电子邮箱：[tsps\\_e@tsinghua.edu.cn](mailto:tsps_e@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药学院

2020 年 7 月 3 日